

时代专集爱情小说精选

就这么嫁给了他

主编。慕 鸿

Jiuzheme
jiageiteta

来自纯文学网站——时代专集的优秀写手：

陈钰蓉	谢东锋	亚 军	风林秀	海之内	郭建红	木	木
刘永龙	赵 婷	梅 驿	胥和彬	龙麒麟	石松茂	李	曦
立 子	李 舍	张鸿福	司马愚	慕 鸿	张志伟	明	华

www.zhuanji.net.....

时代专集爱情小说精选



就这么嫁给了他

主编◎慕 鸿

作 者： 陈钰蓉 谢东锋 亚 军 风林秀 海之内
郭建红 木 木 刘永龙 赵 婷 梅 驿
胥和彬 龙麒麟 石松茂 李 曦 立 子
李 舍 张鸿福 司马愚 慕 鸿 张志伟
明 华



陕 西 人 民 出 版 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就这么嫁给了他:时代专集爱情小说精选/慕鸿主编.

西安:陕西人民出版社,2006

ISBN 7-224-07647-3

I. 就… II. 慕… III. ①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②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6)第057013号



时代专集爱情小说精选 就这么嫁给了他

主 编:慕 鸿

责任编辑:张玉霞

美术编辑:王晓勇

书籍插图:余仙忠 等

整体设计: 视觉工作室

图文制作:王 博

艺术总监:王晓勇

出版发行:陕西人民出版社

地 址:西安市北大街147号 邮编:710003

制 版:陕西华夏电脑设计制版有限公司

印 刷:西安百花印刷厂

开 本:787mm×1092mm 16开 18.5印张 2插页

字 数:262千字

版 次:2006年6月第1版 2006年6月第1次印刷

书 号:ISBN7-224-07647-3/I·1213

定 价:24.80元

时代专集 (<http://www.zhuanji.net>) 是一个原创纯文学网站, 专事收藏当代严肃网络作者的优秀文学作品, 旨在发掘和崇尚中国自古以来文学的特殊优雅韵律与精致美感, 为整理和保存真正承继中国古典文学与现代新文学精髓的当代文学作品作一点儿微薄贡献。稿件要求以文学为追求目标, 真诚表述自我心灵和志向, 不为商业、政治所左右, 文品高尚, 文笔流畅。

本书精选了二十一位当代原创文学作者共三十篇以爱情为主题的中短篇小说, 将爱情的形形色色、酸甜苦辣表现得真实、优美、动人、淋漓。爱情故事的主角

有才华横溢的大学生, 有充满渴望的打工妹, 有纯情的乡村少女, 有俏皮的都市人, 有憨实的农人, 有出名的美女作家, 有乡村教师, 有大学教授, 有出国留学生, 有青涩的中学生。作者们自成风格, 各有千秋, 文笔或优雅, 或辛辣, 或淳朴, 或青春, 或充满乡土气息, 大多流畅自然, 侃侃如流水, 将人物心理、语言、形象和命运描绘得栩栩如生, 真实可信。小说多具有较强的文学性与可读性, 内容充实丰满, 故事背景均为当代人和事, 是一本很值得读者置于几上桌边, 于茶余饭后或晚间一读, 消闲解闷的好书。

读一读同时代人写的同时代的爱情故事, 几如发生于自己身边, 了解他们在各自的故事中如何于爱情中挣扎、渴望、哭泣与欢笑, 实在是件很精彩的事!

前言



目 录



陈钰蓉

- 3 江南和思蓉
- 8 寻觅你身影
- 11 校花校草
- 14 向日葵的花语

谢东锋

- 17 恐龙 爱情 水晶

亚军

- 30 纯真年代
- 36 白河情梦
- 56 我们院里的故事

风林秀

- 72 阳光女孩
- 79 火狐狸

海之内

- 88 惠

郭建红

- 94 花落无声

木木

- 99 那些花儿

刘永龙

- 104 别了,我最爱的朋友们!

赵婷

- 110 那年

梅驿

- 115 日照东厢

胥和彬

- 120 柳花
- 125 嫂子

龙麒麟

- 134 两只凤凰

石松茂

- 145 静静的河滩上



李曦

151 雪花又飘舞

立子

157 蝙蝠洞

李舍

169 就这么嫁给了他

张鸿福

173 大厦里的雪妮

180 南柯梦

186 美女作家

司马愚

194 孔雀

慕鸿

201 芳瓊

204 迟到的玫瑰

208 小屋

张志伟

213 韦子日记

明华

253 雷教授

292 后记



陈钰蓉

女，广东某大学中文系学生。



慕鸿评语：陈钰蓉的作品，质量上乘，文笔极佳，诗意盎然，透着很纯粹的文学气质，我给她评十分！陈钰蓉还是一位正在上大学的女大学生，将来在文学上的造诣十分可盼，我个人以陈钰蓉为时代专集的骄傲之一。她的《江南和思蓉》写得非常可爱，处理得很好，读后定能觉得年轻了；《校花校草》，写得很有诗意。极为亮丽的散文小故事《向日葵的花语》，手法独特，文笔灵动，款款道来，不急不躁，显得虽年青却有底蕴。《寻觅你身影》，写来青春而美，干净利落的文风，细腻的心理描写，很值得一读，年长点的读者读后也许可以觉得年轻了十岁！大学生们的才气不可小看呀。陈钰蓉的风格与明华颇有相通之处，但同时鲜明地刻有更年青一代的时代烙印，是个很有品位的写手。

读者留言栏：

东方雨

September 06, 2005

小说的魂，散文的情，随笔的风，诗歌的韵。

风林秀

September 06, 2005

品茶与喝茶不一样。喝茶适合大碗茶，喝了马上解渴，品茶是一种闲情逸致。读小说也如品茶。好的小说需要慢慢品，越品越有味道。总读总品，品出了味道，有了回味，可能就是品味了。我欣赏这篇《江南和思蓉》，有品位。

慕鸿

February 03, 2005

《江南》这篇写得好叫人喜爱，真的就是可爱。读一读吧。

慕鸿

August 26, 2005

好一位才女！这套散文专集收了五篇，其实是散文小小说，篇篇都佳，诗情画意，并一颗纯澈之心，我给十分！推荐给大家！

兰若

February 21, 2005

你的文章写得很好。从心里喜欢。

谢琴

February 09, 2005

文章读来有一种诗的气息，让我似乎感觉到了青春的味道。





江南和思蓉

Jiangnanhesirong



我习惯用支离破碎的文字慢慢将心情吐出，一点一点，朋友说看不懂，我故意很不屑地说，这叫艺术文字。其实说这话的时候我稍稍冒了几丝冷汗，有点儿心虚。突然想写一个普通女孩和男孩的故事，简单地说就是她和他的故事。我是个缺少故事的人，生命中至今真正称得上爱情的故事可以忽略为零，所以我一直写着别人的故事。我在他们的故事里寻找自己的影子，细细咀嚼这些文字的同时，也祈望能品尝爱情的香味。

冰在我房间里开着音响很大声地听 JJ 的《江南》，我没好气地给她几个白眼。冰笑嘻嘻地凑过来说：你安静写东西的样子总让我觉得单调。冰说她喜欢看我写的东西，有种清清淡淡的色调。但她时常抱怨故事的离散，她喜欢浪漫完满的故事，她是个崇尚爱情的纯情小女生。我向她叙说这次打算写的故事纲要，她笑得特开心，开始很热心地要当我的参谋。我说我的故事什么也不缺了，万事俱备，欠缺的只是男主角的名字。

冰若有所思地沉默了半分钟后，突然一跳跳到音响旁边，抓起 JJ 的专辑包装盒对我说：他就叫江南，你喜欢这名字吗？

好吧，那就开始写吧。

我叫江南，你喜欢这名字吗？

林思蓉诧异地看着站在自己面前的这个男生。不知为何，看着他略带腼腆的笑容，她马上联想到早上静静躺在她抽屉里、现在不知在哪个垃圾筒里的那封情书。放学的校道上，来来往往的

男生女生肆无忌惮地打量着这个推着单车挡住思蓉去路的高大男生，和他对面一脸窘迫的思蓉。他们响亮的笑声、窃窃的议论声让思蓉恨不得立刻挖个地洞往下钻。他在等我回答那种无聊的问题吗？思蓉没有理他，以最快的速度骑上单车，逃离校道直奔回家。

林思蓉，十岁之前她的名字不叫思蓉，至于叫什么那已不重要。这个新名字是父亲为了纪念病逝的母亲而帮她改的。对别人来说，这名字也没什么特别之处，但思蓉却感觉背负着父母的爱，是爱情还是亲情，无法定义。思蓉思蓉，为什么他们总能够那么轻松自然地叫这名字，这明明是一个那么沉重的名字。

父亲很忙，他总是那么忙吗？还是在母亲离开我们之后才开始忙的？这些思蓉已不大记得。只记得自己已经几乎一周没有见过父亲了，而每次匆匆的相见也没能聊上两句，唯一看得清楚的是父亲两鬓的白发在不断增多。

家里除了帮工的阿姨没有其他人，偌大的房子常常让思蓉觉得寒心。她每天都跟母亲聊天，但却又为相片中母亲的沉默感到莫名地生气。有时，她实在太过寂寞，她甚至会责怪相片中的母亲，为什么总是笑得那么甜美：您的女儿，您最疼惜的女儿正在生气伤心，您却只是笑着笑着，什么话也不说，也不帮我拭去泪水。思蓉开始写日记，在一本被小锁头紧紧锁住的日记本子里写自己的生活。这样母亲就可以一直在书桌上对自己甜美地微笑，而让日记来承受悲伤与泪水。日记本子渐渐成为思蓉最知心的朋友，她知道思蓉所有的秘密，甚至思蓉自己也还没发现的秘密。

写完一天的日记，思蓉习惯地翻开再看一遍，发现自己今天的日记里写着一个人的名字。这个名字在今天之前还是陌生的，无论是对自己，还是对日记本而言。思蓉突然有点儿后悔自己的冲动，为什么不打开那封情书看看就把它撕得粉碎呢？就因为他在信封上写着“情书”两个字，就因为他用松针贴满信封吗？思蓉想，现在自己会后悔没拆开信封恐怕是因为江南。如果当时拆开来看看就可以知道是不是他写的了。思蓉喜欢他的名字。是的，她知道自己喜欢江南的名字。但放学的时候，她却没有回答他。为什么自己不能诚实地回答一个如此简单的问题呢？也许是因为那封名为“情书”的信。但谁又能肯定那封信就是江南写的呢？难道是我自己希望写那封信的人就是眼前这位笑得像阳光般灿烂的男生吗？

思蓉为自己的想法感到害怕，抬头望见镜中自己清秀白皙的脸庞染着些许红晕。她慌忙合上日记本，将锁紧紧锁上。她抬头望了望那只高挂在墙上的猫猫钟，已经很晚了，是该睡觉的时候了。真不晓得自己今天是哪根筋不对劲，脑海里江南那认真的眼神、期待答案的表情始终萦绕不去。更要命的是自己现在竟然因为冲动地撕了那封信而感到烦躁悔恨。其实归咎起来都是江南的错。今天之前，江南出现之前，一切都还那么正常，思蓉也总能在十一点前睡去。但今晚，她居然失眠了，为了一个完全不了解的陌生男孩失眠。无疑，这对她来说是件很丢脸的事。至少她这么认为。

最后模糊睡去的时间思蓉也不清楚，只是第二天镜子里的黑眼圈告诉她，她睡眠不足。但她怎么也没想到，除她之外，昨晚另一个人也失眠了。一早推车出门，远远地就发现睁着熊猫眼的江南正在路口向这边张望。思蓉的心都快跳出来了，不禁暗骂：这家伙竟然找上门来了。思蓉想





逃，但这条路是去学校的必经之道，总不能为了这么个奇怪的家伙就打破全勤记录吧！

一路并行，思蓉感觉江南的眼光始终停在自己身上。她很想抬头告诫他要专心骑车，注意交通安全，可她连望他一眼的勇气都没有。停下车，思蓉像抓住救命草似的飞奔回课堂。心中不禁暗喜：幸亏不是跟他同班。

放学的时候，思蓉总是全班最后离开的人。不是因为她很勤奋，她的成绩实在连良好都算不上，更别提优秀了。她不愿早早离开的原因之一是她向来独来独往没什么朋友，当大家结伴前往KFC、游戏厅或K房的时候，她总是一脸波澜不惊的冷漠。原因之二是回到家也是一个人，在学校反而有更多的声音陪伴她。思蓉并不是个完美的女生。她只是个在外人眼中再平凡不过的中学生，除了有点儿漂亮之外，没人觉得她优秀。她喜欢画画，喜欢到很疯狂的地步，每天无时无刻不在画。但没人看过她的画。她从不画人，也不给人看她的画。她只画那些闯入她眼睛的可爱的事物与风景，画面散发着一尘不染的宁静，很美，却很寂寞。

林思蓉，你又在画画吗？

洪亮的声音打破了思蓉宁静的世界，她向楼下张望，又是江南。他正穿着一身篮球队的衣服，满头汗水地对自己笑，样子很傻，猛烈的阳光映射在他黑色的瞳孔里，很亮很温暖。思蓉不打算回应他，要知道此刻周围有那么多眼睛在看他们。后来空气安静地沉了下来，思蓉再次向窗外探出头去，见江南的背影正渐渐地消失在树影斑驳的篮球场上。他走了，当然，他没必要一直等我。也许答案对他来说已经不重要了。虽然我很想告诉他，江南真的是个好名字。但这对他真的有那么重要吗？他迟早会忘的。只是迟早的问题。

思蓉下意识地握紧手中的画笔，第一次觉得它是那么沉重，在它游走的纸上向来出现的都是自己眼中所见的、感觉美好的东西。正因为美好、想要留住才会画画。可现在无论是脑海还是眼中，反复出现的却只有江南傻傻的样子。他的每一个表情、他说的每一句话都那么清晰，都重重地敲击着思蓉的心脏。手中的笔竟有那么一种欲望——把在阳光下对自己喊、对自己笑的江南画出来。

这天下午思蓉觉得自己像是发烧了，她提早收拾回家。独自骑车在空荡荡的校道上时，她想：今天大概不会再遇上他了吧？这样猜测的时候，思蓉竟失望地叹了口气。

林思蓉！伴随一阵急促的叫喊，江南用力蹬着单车冲到她旁边。

你今天怎么提前走了？

思蓉觉得脸很烫，看来是真的发烧了。她没有回答。已经没必要回答了。因为他还是追来了。思蓉不愿意让他发现自己的脸红着，就别开脸躲避江南直逼过来的目光，心里祈求着：江南啊江南，你千万不要发现，我可不想让你误会。没错，都是发烧的缘故，我才不会脸红呢。

也许是习惯了思蓉的沉默，跟她在一起的江南很少讲话，完全不像平日在学校大喊大叫、活蹦乱跳的他。

也许是习惯了江南的陪伴，思蓉不再躲避江南的等待，虽然只要跟江南在一起，她的烧就没退过，但笑容却慢慢在她脸上展现。

日复一日，他们只是上学放学的路伴。虽然至今思蓉仍不知道江南的家其实是在另一个方向。两人开始有了只言片语的闲聊，思蓉发现江南仿佛对自己的一切都了如指掌，而自己对他却一无所知，除了他的名字。

思蓉仍然是全班最后一个离开的人，但不再独自一人。在她安静画画的时候，打完球的江南总是很乖地趴在隔壁桌子上睡觉。每当他睡熟了，思蓉就会换上新的画纸，然后在江南微微睁开眼睛之前将新画藏起，重新换上原来的画稿。江南会傻傻地嘲笑思蓉：怎么画来画去还是这幅啊，真慢。

大家开始看到思蓉的画了，却都是美丽的事物与风景。他们都说：思蓉你怎么不画人物呢？思蓉不回答。只有她知道卧室抽屉里整齐地摆着一叠人物画像。它们都是同一个人的画像。

明天是我的生日。

哦。

什么哦啊？就这样啊？

你想要礼物吗？怎么像个小孩呢？

听到思蓉这样讲，江南就真像小孩一样撅起嘴来。

回到家，思蓉慌忙将抽屉里那一叠画稿拿出来，一张张地对照，一张张地比较。最后小心地将选定的那张裱进画框，用纸密密地包起来。

江南捧着那幅画像个孩子似的在单车上乱晃。思蓉狠狠地抬头瞪他：专心骑车，注意交通安全！

我丢下笔，伸了个懒腰，一下子扑到床上准备睡觉去了。被子却忽然让冰给狠狠地掀飞了。我无辜地眨着眼睛说：冰，你不让我好好睡就是逼着我赶你出去。冰却摆出比我更无辜的样子说：你不把小说给我写完整我就要借你家菜刀一用。我觉得愈加无辜了，回说：我明明就是写完啦，怎么，有错别字？

你这叫写完啊？冰扬着我的几张稿纸向我抗议。

我一把夺过来，道：这不叫写完，你还要我出版成书啊？

冰开始把语调放低：但是，你把结局写得这样没头没脑，我这种有慧根的人都没看懂，你叫别人怎么理解啊？

说半天就因为我写得不够白。我说，冰，这就是你糊涂了。人家现在流行一种叫什么“想像的空间”。我这是给读者留个想像的空间。随后，我把这个意思用英语、日语、广州话和普通话分别给冰解释了一回，无奈她仍然不懂，执意要我把后面的写下去。为了满足她的要求，好赶快把她打发回去以便让我睡个好觉，我就撑着眼皮继续写几句。

我喜欢你的名字，江南。

思蓉在那幅画着一个推着单车傻傻立在校道上的男生的画背面，这样写着。（完）





冰被我强行赶出了房间，尚在楼下气呼呼地抱怨，说我草草了事。但我真的需要睡觉，便不管她，蒙住被子，打开音响，JJ轻轻地唱着《江南》，我很快便睡去了。



寻觅你的身影



2005年4月1日

阴雨转晴

在同一时候，突然有那么多变化溶解在自己生活里，我不由惊惶失措，丢魂似的茫然游离于寂寞的夜。就如一直习惯在清晨喝纯净水的人，有一天突然从原本清凉淡醇的纯净水里品到辣椒味、酸甜味和腥苦味。那种感觉，让我顿失常识，变得慌乱无知起来。

想起有一个星期未像往日那样每晚与母亲聊电话了，也忆起这一星期以来，自己对凉渐渐地越来越在意。我拨通家里熟悉的号码，听完母亲语气亲切的叮嘱。然后，我开始微笑着敲下这篇文章。

窗外持续了一周的暴雨在这个夜里开始宁静下来，温和得像个熟睡的婴儿。这个我舍不得掐指计算的一周的时光，终于在今夜随着暴雨一起结束了。其实从第一天开始，我就知道这是一出短剧，在周末午夜最后一场上演之后，在人潮拥挤着退场之后就会落下沉重的帷幕，落下一道永远也拉不开的帷幕。我们的故事结束了，一个本就不属于我的故事。也许当我独自走在那熟悉的路上，看着身边空白的荡然时，会突然想起一点儿这个星期的温暖与欢乐。明天我会自己走好那条他曾经陪我一起漫步的路，或许我的脑海里还会不经意闪过他与女友久别重聚的情景，那该是多么温馨美好啊，却注定了与我毫无关系。

圆满的故事结局，可喜可贺。

忽然如此清晰地意识到，由始至终，凉的故事的女主角都只有一个，却并不是我。散场的时候，我只有微笑着垂下发丝掩饰泪水弥漫的眼睛，混迹人群，匆匆离开。当等待慢慢成了习惯，



就这么嫁给了他

一切却像午夜变回灰姑娘的童话故事，虚幻如梦；当我开始习惯那每天嘈杂不断的短信声，当我开始习惯逃课来陪凉看书，当我习惯等候他一起吃饭，当我开始习惯这一切的时候，手机却突然安静了下来，一直静静地躺在桌面上，悄无声息了。

今夜无数次惧怕明天暴雨后第一次出现的太阳会不会灿烂到将自己融化，无数次害怕明天独自搭车前往远处家教时是否要焦急无奈立于站牌下等候久久都不出现的公车，是否会感伤七天之前同样的等候、同样的目的地。我一直天真地以为一个人等待也许是寂寞的，但两个人一起寂寞就不会寂寞了。原本我还可以习惯这样的寂寞，这样孤单的等待，然而在这一星期里我已习惯了和他两个人的寂寞、两个人的等待了。

第一天，凉突然这样对我说：“好无聊啊，我跟着你去上课吧。”我知道他觉得“无聊”的原因，是因为他女朋友一大早去了J市，一星期后才能回来。

“你确定不会上到一半打瞌睡吗？我可不想你破坏我认真学习的好形象。”快到教室门口时我一手挡住想跨进大门的凉，直瞪着眼认真地质问他。凉好笑地看着我，夸张地打着哈欠说：“还真有点儿困倦，再不让我进去，我说不定就直接在教室门口睡着了。”

所幸老师样子十分威严，一节课下来，凉的胆子倒是小了不少，下课铃一响就十足监狱里几十年不见天日的犯人那样，长舒口气，也不等我，径直就跑出教室，口中还不停念叨着，刚才老师提问的时候把他吓出一身冷汗来。我在旁忍不住窃笑。

才回到寝室就收到朋友的短信，说是有家长要找家教老师，条件还蛮适合我的，希望我去试试。带着兴奋与好奇，我拨通了对方的电话。电话那头传来的是温和的中年妇人的声音。浅浅聊过一会儿，定下了时间，约好第二天周六前往她家面谈。大学三年第一次尝试家教工作，心里有些忐忑，于是便兴冲冲上网告知朋友们。

“我陪你去吧。”凉突然没有添加表情地发来一句看似认真的话。我正不确定中，他已打探好搭哪趟公车，在哪个站下车。这对天生路痴的我来说，无疑是溺水者抓住一根救命稻草。

第二天，凉准时出现在宿舍楼下，看着睡眼惺忪的我，连连喊猪啊真是猪。我拿起一面包加一伊利酸奶直向他砸去，这小子倒好眼力，动作也算敏捷，面包牛奶都安然无恙落在手中，接着进入了他的胃里去。

家教面试十分顺利，很快就确定下来，于是我决定先预支自己的工资请凉吃大餐。本以为男生都厌恶逛街这种事情，刚放下筷子我却被凉拽到纷繁的大街上去。也不管我脸上表情多么惨白怪异，还自顾自笑得异常灿烂地说：“逛逛街吧。”然后一路上便给我讲他与女友逛街的惊人时间记录。这是他第一次对我提起他女朋友的事情。他总是笑得那么开心地讲他女友如何挑剔，如何喜欢跟他闹脾气，总是笑得那么开心地讲所有关于她的事。我深切感受到他心中对女友无限的宽容与喜爱，那种感觉是谁也代替不了的。

接下来的日子，我开始在意日历的翻阅，开始不舍得伸出手指去点数时间。

而生活以一种全新的方式如童话般出现了将近五天。

每天一大早，凉会发来短信抱怨大雨淋湿了鞋子。上午上课时 would 发来短信，感叹老师的催眠

技术比心理专科医生更神。中午发来短信，要我匆匆抱着书赶往饭堂吃饭。下午发来短信，把我从甜美午休中吵醒，就为问我怎么不上网。晚上发来短信，催我吃饭，提醒我带书，然后带着我吃他喜欢的湘菜。吃饱了带着我逛一大圈校道，再悄悄钻进某个教室开始看书。我安静地抄着笔记，偶尔被窗外大雨惊得抬头张望的时候，却总发现凉像小孩般已经不知安然熟睡了多长时间了。而凉不知道，我并没有立刻唤醒他，只是饶有兴致地看他熟睡的样子，安静地微笑的样子。看着看着，才想到要拿起笔杆向他垂下刘海的额头敲去。“我不就刚睡了一分钟嘛。”凉嬉笑着打哈哈，却不知道我已经记住他安静熟睡时嘴角带笑的样子。

虽然我假装忘记时间，假装什么都没有改变，我却不再在 QQ 上现身，一直隐藏着，一如我的寂寞。只希望安静地敲击下与他有关的这篇文章，记下关于这个虚幻星期的故事，然后祈望能在那枝繁叶茂的大树下将这些文字埋葬，让它们成为永恒的秘密。

看着凉始终亮着的 QQ 头像，不知道他是否还会在等待一夜，发现我不在线后着急地打来电话夸张地问：“你怎么会没上网呀？”

今夜他不会再在意我是否上网了。不会再在意我是否陪他聊天，更不会在意我明天打算睡到几时，也不会再催促我吃饭催促我看书了。故事已经结束，短剧已经散场，真正的王子公主如童话般的幸福快乐，而我，作为魔法的幻影，是离开的时候了。

正如我送他的挂牌上画着的图案最终在一次大雨中褪去一样，我们的故事仿佛本来就不曾存在过。

舍不得关掉手机，明知道它只会安静地躺在身旁，不作声息。秒钟走完最后一圈，这一周终于经历了漫长，而今又短暂地结束了。轻轻按下关机键，安然睡下，明天一定是个阳光灿烂的日子吧，即使不再有凉的陪伴。





校花校草

xiaohuaxiaocao



1 校花

我是故意骄傲的，在你面前骄傲，因为你总是误解我，总不愿让自己来了解我。

每天望着镜子里头那张漂亮精致的脸庞，我知道那些男孩为什么总围着我转，明白那些女孩为什么要表示对我不屑，也清楚你们背地里在喊我校花。

我一直没有说出来而已，其实老早之前就开始厌恶别人喊我校花。我真的只是个平凡的小女生，矜持地守望着自己心里的人。然而最喜欢的这个人却断然地冷漠地宣言：像校花那种花瓶类型的我才不喜欢呢。

你知道吗？大家都说你很帅气很可爱很阳光很随和，但你却从没对我微笑过，也没对我好言相待过，即使在我脸红心跳地从你身边缓缓擦身而过的时候，你也从没有正视过我一眼。于是，我要对你骄傲，这是作为女孩的矜持与自尊，即使我是那么的喜欢你。

初夏的青草味弥漫在有清风飘动的空气里，让人心情舒畅，而最让我兴奋不已的是居然能在寂静的湖畔发现你高大的身影。清风调皮地吹乱我垂直披下的黑发，刘海柔柔地盖住了我的眼睛，再次看清你的时候，心突然很痛很痛，竟有一个模样清纯的女生紧紧依偎在你身边。那是我第一次发现你有那么温和的表情那么温柔的笑容，可它们却属于另一个人。而我，在你心里，始终只是个“花瓶”。